

科研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询价通知书

采购单位名称：内蒙古医科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编号：**NMGZCS-X-H-241037-1**

2024年11月22日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第五章 评审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询价邀请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受内蒙古医科大学委托，采用询价方式组织采购科研设备采购项目(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科研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 NMGZCS-X-H-241037-1
采购计划备案号： 内政采计划[2024]27686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包号	货物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高压灭菌锅等设备采购项目	1	详见询价通知书	1,043,000.00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高压灭菌锅等设备采购项目）：
1)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提供以下材料（如采购内容涉及医疗器械）：（一）供应商为生产厂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和《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二）根据所投设备分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包括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包括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

三.获取询价通知书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询价公告；

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供应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参加远程开标）。请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四.询价通知书售价

本次询价通知书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详见询价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开发区如意和大街伊泰华府世家2号商业楼A座6层-7层

联系人： 韩广平

联系电话： 15848198878

采购单位名称： 内蒙古医科大学

地址： 内蒙古医科大学

联系人： 贾颖

联系电话： 1868608984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询价
3	评审方法	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4	开启方式	不见面开标
5	评审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6	获取询价通知书时间	详见询价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询价公告
8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 400-0471-010 转2键
9	响应文件数量	(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成交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询价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1	联合体响应	包1： 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收取
13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4	代理费用收取标准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成交金额的 1.5% 收取
15	保证金	高压灭菌锅等设备采购项目：保证金人民币： 0.00 元整。
16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盖章。 说明：若涉及到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19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或直接废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20	报价形式	合同包1（高压灭菌锅等设备采购项目）：总价
21	其他	兼投兼中：-

二.询价须知

1.询价采取网上响应方式，操作流程如下：

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响应，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响应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响应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响应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响应项目询价通知书，并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保证金

2.1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保证金，同时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供应商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供应商需要确保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供应商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供应商全称，且与其响应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供应商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同时在开启时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及早缴纳。

2.2保证金的退还

2.2.1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询价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本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供应商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供应商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供应商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询价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询价，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供应商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供应商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供应商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信息。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询价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询价。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 CA 证书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响应文件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4.供应商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询价通知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询价通知书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2.适用范围

本询价通知书仅适用于本次询价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询价有关的费用。不论询价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询价通知书的采购人特指内蒙古医科大学。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询价通知书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4.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成交供应商”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合格的供应商

5.1 符合本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 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 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 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询价通知书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询价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通知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询价小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更正公告的内容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询价通知书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报价

2.1 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报价中不得包含询价通知书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有条件的报价。

2.4 参加询价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2.5 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4.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5.样品

5.1 询价通知书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5.2 响应文件开启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5.3 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成交供应商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启、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1.开启

1.1程序

- (1) 宣布纪律；
- (2) 宣布相关人员；

(3) 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和询价通知书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4) 参加人员对开启情况进行确认；

(5) 开启结束。

1.2 疑义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供应商对远程不见面方式开启过程和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 备注

开启时,供应商使用 CA证书参与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 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响应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 评审

详见第五章

3. 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4. 成交通知书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 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件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询价邀请）。

3. 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法律依据；
- (六)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 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 项目概况：

高压灭菌锅等设备采购项目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合同包1（高压灭菌锅等设备采购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内蒙古医科大学金山校区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30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100%。
验收要求	1期：1.外观检查（1）检查仪器设备内外包装是否完好，有无破损、碰伤、浸湿、受潮、变形等情况。（2）检查仪器设备及配件外表有无残损、锈蚀、碰伤等。（3）如发现上述问题，应做详细记录，并拍照留据。（4）特殊仪器设备要依据设备的特性和合同要求及相关国家、行业（当行业标准高于国家标准时）、企业标准（当企业标准高于国家和行业标准时）进行外观检查。2.数量验收（1）以供货合同和装箱单为依据，检查主机、辅机、附件、配件、备件及工具的规格、型号、配置及数量，并逐件清查核对。（2）与仪器设备配套使用的软件系统的名称、软件系统介质形式、数量等。（3）认真检查随机资料是否齐全，如仪器说明书、操作规程、检修手册、产品检验合格证书等。（4）做好数量验收记录，写明验收地点、时间、参加人员、箱号、品名、应到和实到数量。3.质量验收（1）要严格按照合同条款、仪器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的规定和程序，进行安装、试机。（2）对照合同技术参数指标条款、仪器说明书，认真进行各种技术参数测试，检查仪器的技术指标和性能是否达到要求(出具验收数据单)。（3）质量验收时要认真做好记录。若仪器出现质量问题，应将详细情况书面通知供货单位，视情况决定是否退货、更换或要求厂商派员检修。（4）关于仪器设备使用人员培训，必须保证使用人员能正确操作、能进行基本养护、处理一般问题。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一年

2.技术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教学仪器	高压灭菌锅等设备采购项目	批	1.000	1,043,000.00	1,043,000.00	面向中小企业	工业	详见附件一

附表一：高压灭菌锅等设备采购项目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货物：高压灭菌锅，数量：1台 1.用途：试剂、器皿、仪器等湿热灭菌物及废弃物灭菌设备。 2. 工作条件： 2.1 工作环境温度10-30℃； 2.2 电源220-240V。 3.技术要求： 3.1智能控制系统：可根据环境改变，对控制参数值进行自动补偿； 3.2显示大屏：彩色液晶触控屏≥5.5寸，灭菌温度、灭菌时间、灭菌程序、工作状态图、报警信息等关键参数同屏显示； 3.3人体工学大屏：大屏位于上盖， 3.4开门结构：上翻盖式开门结构，具备机械自锁与电子联锁双重保护； 3.5整机防烫设计：上盖套有一体式高分子材料； 3.6快速冷却系统：灭菌完成后可加快降温速率，缩短开门时间； 3.9大曲率卷边内筒； 3.10预置多种程序：内置≥9个灭菌程序+≥3个融化保温程序，同时操作人员可对程序进行修改并保存，下次灭菌可直接调用； 3.11样品时间模式：灭菌程序可设置以样品温度到达设定温度开始计时； 3.12密码管理功能：管理员掌握密码管理； 3.13 温度校准：灭菌温度、样品温度都支持温度校准，温度测量出现偏差时可进行手动修正； 3.14沸点设置功能：可根据当地情况设置沸点； 3.15开门温度设定：操作人员可修改开门温度； 3.16一键排气排水：灭菌完成支持一键排气排水； 3.17预约运行：具备倒计时预约运行功能； 3.18六级排汽设定：支持六级排汽设定，根据灭菌样品设定灭菌后排汽模式； 3.19正压脉冲排气：可设≥6级冷空气排放程序，需确保冷空气排放彻底； 3.20低水位双重保护：水位检测探针+防干烧探针双重低水位保护，水位过低无法启动灭菌程序； 3.21其他安全保护：故障检测功能，超温保护、超压自泄保护、防烫保护、过载保护、短路保护、漏电保护、独立电子超压等多重安全保障； 3.22标配1个G1/2A验证口； 3.25 容积：≥85L； 3.26筒体直径：≥380mm； 3.27 灭菌温度：≥105~135℃； 3.28温度波动度：≤1℃ 3.29温度均匀性：≤1℃ 3.30融化温度：≥50~100℃ 3.31保温温度：≥40~60℃ 3.32灭菌时间：≥0~240min 3.33融化时间：≥0~600min 3.34保温时间：≥24h 3.35预约时间：≥99h59min倒计时 3.36设计压力：≥0.28MPa
--	--	--

		3.37工作压力：≥0.212MPa 3.38加热功率：≥3.6kW 3.18 生产商资质要求：生产商需具备压力容器生产许可证； 4. 配置清单： 4.1主机一台； 4.2提篮3个； 4.3说明书一份； 4.4保修卡、合格证各一份； 4.5 产品质量证明书一份。
★	2	货物：光照培养箱（植物培养箱），数量：1套 1.内胆尺寸：≥1250*500*1280mm 2.光照度 0-22000LX（百分比可调，10cm处光照强度≥300μmol/m²·S≈17000lux） 3.侧面冷光源，触摸屏显示，带30段程序控制 4.外箱带玻璃观察窗（含磁条吸附） 5.温度波动度：0.5~±1.0℃ 6.温度范围：0~50℃ 可调 7.湿度范围：50%~95%RH 8.湿度精度：±5% 9.使用三色光光谱为380nm-780nm连续光谱：可见光中[600nm-700nm]占比约60%，[500-600nm]占比约22%，[400-500nm]占比约18% 10.含app远程控制/usb接口 各1个 11.含换新风配置 12.APP功能：提供安卓和IOS两种版本手机APP控制软件，APP可以同步现场的触摸屏数据，通过该手机APP端可以远程操作所有本地端可设置的功能，包括查看系统设备运行状态，设定温度、光照强度参数等。
★	3	货物：BRS总抗氧化能力测定仪，数量：1台 1.测试时间：≤1min 2.电源电池：≥6小时连续测量 3.连接：蓝牙等设备 4.温度范围：0℃到+40℃ 5.测量范围：0-35000 BRS值 6.电池：可充电锂电池
★	4	货物：超声清洗机，数量：1台 1.容积：≥30L 2.整机功率：1100W 3.超声功率：≤600W 4.加热功率：≤500W

★	5	货物：化学发光凝胶成像分析系统，数量：1套 1.化学检测：WesternLighting、ECL、ECLplus、CDPStar、SuperSigal、CSPD、LumiGlo等发光底物； 2.机身采用抗冲击性、耐热性、耐低温材料，导轨式抽屉设计，无需开门； 3.摄像头：摄像头分辨率：2750*2200，光圈值F0.8； 4.相机：深度制冷科研级CCD； 5.有效像素：≥2750×2200(605万)； 6.像素合并：1×1，2×2，4×4,6×6，8×8，12×12； 7.像素密度：16bit(0～65536灰阶)； 8.像素点大小：≥4.54×4.54μm； 9.感光效率：≥75%； 10.动态范围：≥4.6个数量级； 11.暗电流:≤0.0005e-/pixel/sec.@-40℃； 12.制冷方式：半导体制冷； 13.制冷温度：可低于环境温度75℃，软件界面实时显示； 14.镜头:标配F0.8高清大光圈高通透定焦镜头； 15.落射白光：两侧LED白光； 16.样品台：抽屉内嵌可自由取放特制发光底板； 17.拍摄面积：≤16×16cm； 18.电脑控制：高度程序化，集成软件系统，对设备进行控制及参数设置；实时检测机箱散热风扇的硬件状态； 19.定时关灯：1-60分钟无操作关闭光源； 20.结构：密闭无光泄露，微处理器控制暗箱； 21.智能软件： 21.1软件两种登陆模式，免密登陆和多用户密码登陆。可设置权限； 21.2图像拍摄：光源/镜头/相机控制，自动/手动曝光、自动/手动对焦、图像拍摄、图像管理； 21.3图像处理：调整亮度、对比度、Gamma、图像旋转（界面设有条带调平水平平行网格线，调平时网格线自动打开，调平更精准）、图像反色、图像裁切、图像缩放,图像染色、图像合并； 21.4两种拍摄模式：单张、多张，可选择是否拍摄Marker，可更改图像显示格式；多张模式设有自动（5连拍、10连拍）、手动多张拍摄（不限张数）、信号累积模式拍摄； 21.5一键式成像，无需调整曝光参数；可框选特定区域，对选定区域进行自动预估、曝光，提升自动曝光精准度； 21.6操作软件自带直接打印窗口。网格线功能，选中后，图片界面出现均匀排布网格线，并且专设可移动横线，固定框线与移动线相配合； 21.7设有图像默认保存路径；也可在拍摄前自定义保存路径，当次拍摄图片自动存入所选路径，拍摄完成退出软件后，下次进入自动恢复默认路径； 21.8其他分析功能：菌落、斑点杂交\克隆计数； 21.9数据导出：结果可导出到Excel； 21.10软件可中英文任意切换，软件终身免费升级、培训；
---	---	---

★	6	货物：多肽固相合成仪，数量：1套 反应单元：碳化硅微通道反应器： 1.设备材质：SiC 2.设计温度：-15~200℃ 3.设计压力0-1.8MPa(常温) 4.单片持液量≥8.8mL 5.反应片数量：≥6片 输送单元：高压四氟柱塞泵： 1.泵头材质：不锈钢内嵌PTFE 2.规格:0.5-100ml/min 3.设计压力:≤4MPa(常温) 温控单元：温控一体机： 1.温度范围：-25~200℃ 2.制冷能力：≤9kw 3.加热功率：≤9kw 4.循环泵流量压力：Ma56L/min, 3bar 5.膨胀管容积：≤15L 调节单元： 背压阀(配压力表) 1.压力表材质：≥316L 2.阀体材质：≥316L 3.进出口：≤3m 卡套 4.压力可调范围：0-2.5Mpa 二、气体流量控制器 1.接液材质：≥316L 2.介质：气体 3.流量：≤1.5L/min 4.设计压力：≥10Mpa 5.进出口差压：≤1Mpa 6.使用温度：≤40℃C 7.过程连接：3mmOD
---	---	--

★	7	货物：高通量组织研磨器，数量：1套 1.电源:220v/50HZ 2.额定功率:≥375W 3.时间设定:1-9999s 4.转速/频率设定:300-2100转/分（10-70HZ） 5.可存储数据：可至少储存20组数据 6.夹具行程:≥34mm（垂直） 7.样本容量:标配：2ml适配器48孔；5ml适配器12孔；可选配：5ml适配器24孔；2ml适配器24孔；10/15/25/50/100ml研磨罐；冷冻适配器 8.研磨方式：湿磨、干磨、预冷冻磨 9.研磨珠：标配≥φ3mm不锈钢钢球（1000颗）与φ≥6mm不锈钢钢球（1000颗）， 10.显示方式:≥5.7寸TFT触摸 11.保护功能:开盖保护，紧急制动功能 12.具备冷冻功能： 13.制冷温度范围：-50℃-0℃
★	8	货物：超纯水机，数量：1套 1.自来水作为进水水源，同时生产纯水和超纯水； 2.进水压力：0.25-0.4Mpa；工作电源：220V/50Hz；60-100W；工作环境：温度5-40℃ 3.取水速度：1.5-2.5L/min 4.台式： 5.RO纯水：电导率1-5μs/cm@25℃(源水TDS<200ppm)， 6.在线监控HC超纯水：电阻率18.25MΩ.cm@25℃，优于中国实验室用水规格GB/T6682-2008一级水标准；热原≤0.001EU/ml，TOC≤3ppb，微生物≤0.1cfu/ml，颗粒（≤0.01um）≤1个/ml，重金属含量≤0.01ppb；无机物离子去除率>99.5%。硅去除率≥99.5% 7.产水量:20L/H,二级反渗透工艺，纯水水质优于GB/T6682-2008三级水标准，纯水产水利用率≥60%； 8.≥5.0寸大屏幕彩色触摸液晶显示屏、分辨率：≥640*480监控控制器的工作状态和实时数据； 9.系统配备≥5路传感器，≥5路开关信号接入其中≥3路水质监控，实时监测：源水、RO水、UP超纯水水质，水质下降报警提示；≥2路流量传感器实时监测纯水超纯水； 10.耗材寿命智能化管理，具备耗材寿命可设定，已使用时间提示，耗材到期更换提醒功能； 11.缺水、水满报警，源水、RO反渗透水、DI去离子水/UP超纯水超标报警； 12.系统具有定时定量取水功能，纯水和超纯水≥2路定量(10-999999ml)取水、定质(1~18.25MΩ.cm)取水功能； 13.用户密码和工厂密码保护； 14.全自动RO膜防垢冲洗(可设定冲洗间隔时间和持续时间)及手动强制冲洗程序，延长RO膜使用寿命； 15.配备USBHOST接口，定期导出历史告警记录和历史取水记录， 16.配备RS232通信接口，记录运行数据，可接微型打印机及监控软件； 17.ABS工程塑料机壳，耐腐蚀、安全绝缘性能符合GLP安全要求； 18.预处理、RO、超纯化组件，采用模块式独立结构，系统维护、滤芯更换更加便捷，符合GLP规范； 19.RO膜组件设计，采用RO膜片； 20.耗材一体化设计，可独立安装的一体化式超纯化柱组模块，可独立安装的预处理系统；

		21.双波长(185nm&254nm)UV紫外灯组件，有效杀菌，降低TOC，增强系统适用范围； 22.采用囊式终端过滤器； 23.具备模拟压力传感器和模拟液位传感器，可以直接显示进水压力和水箱储存量； 24.全管路消毒程序，可手动执行“循环消毒”、“取水口消毒”、“水箱补水”、“手动排污”、“停止消毒” 25.采用低压24V电源，符合安全规范，满足潮湿环境使用； 26.配备与主机可以兼容的30L多功能水箱，圆锥底设计，可直接安装紫外灯，含液位开关控制，标配空气过滤器； 二、配置清单： 1.ABS工程塑料机箱 主机 1台； 2.专用水箱 1套； 3.0.2UM囊式过滤器1套； 4.185波长紫外灭菌装置1套； 5.HC40-2双柱式一体化超纯化柱1套（填装进口树脂）； 6.陶氏反渗透膜过滤装置1套； 7.预处理过滤装置1套； 8.全触摸液晶显示屏1套； 9.集成电路控制主板1套； 10.三路水质监测传感器：自来水电导检测仪，纯水电导监测仪，超纯水电阻监测仪 11.2路流量监测传感器：纯水流量计，超纯水流量计； 12.USB数据线1根； 13.预处理扳手1套； 14.不锈钢三通，管件1套；
★	9	货物：PP药品柜，数量：10件 1.材质：PP 2.功能：耐腐蚀 3.尺寸：≥590*460*1650mm 4.采用≥8mm厚PP板承制，耐冲击，耐腐蚀； 5.专用高温焊枪焊接加强柜体的结构性； 6.采用ABS材料制成，双嵌式拉手；

★	10	货物：Westernblot 实验仪器，数量：2件 1.输出范围(可编程的):电压10-300V,电流4-400mA功率75W(最大) 2.输出指标:300V,400mA,75W 3.基础型电源一台 3.1输出插孔4对并联，可同时对四个同类型的电泳槽进行电泳 3.2.安全标准：通过EN-61010, CE标准 4.垂直电泳槽一台 4.1 胶面积：≥8.3 x 7.3 cm； 短玻璃板：≥10.1 x 7.3 cm； 长玻璃板：≥10.1 x 8.2 cm 5. 同一槽内可同时进行至少4块SDS-PAGE凝胶的电泳实验 6. 上样引导装置：防止泳道的遗漏上样或重复上样 7.小型转印槽一台 7.1阴极用涂有铂的钛作成，阳极采用不锈钢，能比其它电极产生更高强度的电场。 7.2 整体大小：≥161218 cm； 最大胶尺寸：≥7.510 cm； 缓冲液体积：≥450 ml； 胶容量：2块小胶 8.具有超冷却芯和水循环装置，可用于酶(≤4℃)或高强度转移，即使进行≤24小时的转移也不存在缓冲液消耗的问题。
★	11	货物：气体泄漏报警器，数量：5件 1.供电电源：10~30V DC 2.平均功耗：≥0.35W 3.输出信号：485 输出（标准 ModBus 协议） 4.工作温度：-20~50℃ 5.工作湿度：15~90%RH 无冷凝 6.防爆标志：Ex d IIC T6 Gb
		货物：危化品智能管理柜，数量：1件 1..储存能力：≥150L 2.内胆封装：PP防腐蚀材料 3.通风排气：自净气或外接管道 4.静电处理：静电夹接地 5.柜体材料：≥1.2mm双层钢板+保温层 6.主机设备：≥13.3寸触摸显示屏 7.开门方式：人脸识别、一卡通 8.识别系统：内置RFID识别组件 9.传感系统：温度、湿度传感器 10.通讯方式：有线、WIFI、4G 11.称重模块：15KG、0.1g；3KG，0.01g 12.智能监管：异常情况语音报警提示

13.电子台账：RFID自动识别，动态台账

14.化学数据库：危化品数据库、禁忌数据库

智能柜移动端管理系统

首页：展示系统下的智能柜状态信息，包含智能柜的名称、位置信息、状态、柜内试剂数量等信息，支持查看每台智能柜的视频监控信息。

2、试剂申请：支持通过移动端进行试剂领用申请，填写对应的信息。信息包括：时间、位置申请人信息、申请试剂信息。

领用审批：支持试剂负责人及实验室管理员通过移动端，进行审批操作，进行临时授权。

试剂领用：支持试剂领用人通过手机小程序打开指定试剂柜，拿取试剂关闭柜门，柜内RFID系统自动识别试剂的领取信息（无需通过称重平台称重和扫码）。系统自动对比申请信息和领用信息是否匹配，不匹配进行报警处理。

3、信息查询

试剂查询：点击试剂查询进入查询界面，输入试剂信息可以查询试剂的申购人信息、位置信息、状态信息。

借还记录查询：可以按照时间和智能柜选择试剂的使用记录进行查询。

违规记录查询：可以按照学院、课题组、人员进行违规记录查询。

智能柜前端管理系统

试剂入库：化学品系统获取试剂信息，通过RFID打印机对标签试剂信息打印，使得打印出的RFID标签信息匹配需要入库的试剂信息，实现对化学品试剂的身份信息定义。打印的标签信息可以根据需求自定义，包括品名、CAS、RFID编码、二维码的信息等。将黏贴有RFID标签的试剂，称重入库。

状态显示:前端系统可以有效的看到控制柜内的智能柜状态，从而可以获取智能柜的状态信息是否正常。包括柜内的温湿度的状态信息、VOC气体浓度状态信息、柜门状态信息、网络状态信息、排风系统状态信息等。

权限验证:按照监管部门执行“双人双锁”要求，双人验证后方可打开智能柜。支持单位一卡通、人脸识别验证登录系统，支持远程授权申请模式。

试剂领取:支持双人进行权限验证，用户验证通过后登录系统，控制智能柜柜门打开，拿走所需的物品，对应的智能试剂柜自动进行柜内RFID盘点对比，自动记录拿走的试剂信息，生成电子记录。

试剂称重：用户使用完后进行称量，系统自动监测试剂的重量信息，同时扫描试剂的RFID标签信息。未称重放入智能柜，系统自动进行报警，同时语音提示。称重平台可以自动对试剂的g和ml单位进行自动换算，称重结果固体单位为g，液体为ml,精度为0.1g、0.1ml

试剂归还：双人权限登录系统，试剂入柜后关闭柜门，试剂柜自动进行RFID监测信息识别；记录归还的试剂信息，生成电子记录。

智能柜后台管理系统

1、智能柜概况模块

数据展示及查询：可以支持查询系统内的试剂每天领用数据、每日操作数据、每日异常数据、每日待归还数据等。

智能柜概况：自动新增、编辑、删除智能柜，统计显示系统内的智能柜状态、数量信息；查看指定智能柜的柜内的温度、湿度、柜门状态信息，查看智能试剂柜内的温湿度曲线图、VOC气体曲线图；查看指定智能柜的库存信息状态及库存内的试剂状态信息、柜内试剂的使用流转数据展示。（投标时提供软件功能截图证明材料）

柜子的分布情况应支持分“校级/院级/实验室”查看化学品分布情况。

2、人员权限模块

角色分配：权限能界定不同等级实验人员危险化学品管理中的权责范围，后台预置多级权限，支持excel表格批量上传数据和导出数据。

智能柜分配权限：支持分配具体校级智能柜、院级智能柜、实验室级别智能柜、单个智能柜、智能柜具体的储存空间的开关门权限。（提供证明材料）

试剂分配权限：危险化学品、入库对应新危险化学品权限、查询、增加、删除、更改对应危险化学品信息的权限，支持excel表格批量上传数据和导出数据。

系统配置权限：支持更改智能柜信息的权限，智能柜位置、所有权等权限的权限。

系统应支持违规条件设定的权限；试剂厂家配置信息权限；单位、部门的信息配置权限；试剂的类型配置权限；新试剂的数据库配置权限；设备状态的监控编辑权限；收件邮箱的配置权限。

3、试剂管理模块

（1）基本信息录入：包括试剂的质量、密度、生产日期、CAS号、厂商、保质期等。系统支持液体称重及固定称重，可自动换算液体及固体化学品的称量单位，有效记录化学品的用量，支持excel表格批量上传。

（2）试剂注销及审批：前端系统可以提交注销申请，管理员在后台收到对应的试剂注销请求，进行注销复核，满足条件即可进行试剂注销。支持危险化学品的编码、品名、CAS、条码编码信息的查询。支持危险化学品的注销、审批及删除动

（3）危化品数据库：系统必须含有2800管制类危化品数据库及MSDS文档，输入品名系统支持自动跳出对应试剂的CAS号、密度信息。同时支持管理端添加定义新的试剂信息。

4、报警预警模块

报警预警模块：违规条件的设置,包括库存比例不足报警；管理员的领用上限设置；操作员领用上限设置；预期未归还设置；闲置时间设置；柜门异常设置；未称重报警设置；危险化学品有效期设置等。

5、信息查找模块

支持按照危险化学品的类别、品名、CAS等信息查找危险化学品的流转信息，支持excel表格导出及打印。可以按照用户名、工号等信息查询，时间可以配置查询，支持excel表格导出及打印。

6、报表管理模块

危化品台账表头包括：序号、操作日期、化学品名、责任人、纯度、Cas号，密度，规格、生产商，入库重量记录、借出记录、归还记录，出库重量记录、库存量、存放位置、领用人记录，管理员记录、操作录像及各种标签等信息。

★	13	货物：台式微量高速冷冻离心机，数量：1件 1.最高转速：18500rpm 2.最大相对离心力：23800×g 3.最大容量：4×100mL 4.控温范围：－20～40℃ 5.显示方式：液晶数字双显示屏 6.转速精度：±10rpm 7.控温精度：±1℃ 8.定时范围：0～99h59min59s 9.电机：交流变频 10.制冷系统：全封闭风冷谷轮压缩机组，无氟制冷剂 11.门锁：电子门锁 12.噪音：≤65dB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询价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采购人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评审原则

2.1 询价小组成员应当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询价小组负责，并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3.询价小组

3.1 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询价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询价小组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1）确认或者制定询价通知书；

（2）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询价；

（3）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4）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5）编写评审报告；

（6）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1 询价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 询价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并追究法律责任：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响应无效的情形

- (1) 供应商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 (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 (3) 未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的，响应无效；
- (4) 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法律、法规以及询价通知书规定其他情形。

8.成交

评审结束后，询价小组根据采购人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由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询价通知书相关要求执行。

2.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合同包1（高压灭菌锅等设备采购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供应商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评审程序

1.资格审查

1.1询价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1.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1.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询价小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审查表

高压灭菌锅等设备采购项目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财务状况报告（经审计的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近半年内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担保机构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1）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或依法缴纳税收的承诺函（格式自拟）。（2）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银行凭证为准）或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承诺函（格式自拟）。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保的凭据或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险的承诺函（格式自拟）。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格式自拟））。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特定资格：	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提供以下材料（如采购内容涉及医疗器械）：（一）供应商为生产厂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和《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二）根据所投设备分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包括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包括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2.符合性审查

2.1 询价小组依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通知书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 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符合性审查表

高压灭菌锅等设备采购项目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响应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响应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函”，且进行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响应文件应当对询价通知书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询价通知书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询价通知书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3.询价

询价小组在询价过程中，不得改变询价通知书所确定的技术和服务等要求、评审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和合同文本等事项。

参加询价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5.汇总、排序

询价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询价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格式及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_____

（二）交付地点：_____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_____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乙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按照以下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包 号： 第 包（项目划分采购包时使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格式：

目 录

- 一、响应承诺书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缴纳保证金证明材料
-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八、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 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十二、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六、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十七、技术偏离表
- 十八、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九、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二十一、其他证明材料

响应文件正文格式：

一、响应承诺书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项目编号：_____，我方自愿参与，并就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询价通知书的所有要求。

二、我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违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报价表中的报价为响应总报价。

四、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询价有关的任何数据和资料。

五、我方将按照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等要求，签订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合同。

六、我方响应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七、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八、我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九、若我方成交，愿意按有关规定及询价通知书要求缴纳代理服务费。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邮箱：

供应商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报价一览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报价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报价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报价一览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包名称	总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2				
...				

供应商（盖章）：

日期：

报价一览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包名称	上浮/下浮率（%）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2				
...				

供应商（盖章）：

日期：

三、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分项报价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供应商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1-2	2								
...	...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分项报价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供应商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上浮/下浮率（%）	总价
1-1	1									
1-2	2									
...	...									

供应商（盖章）：

日期：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项目编号：_____。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询价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 应 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五、缴纳保证金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提供缴纳保证金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资金	
注册地		注册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主营范围：			
企业资质：			

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

八、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供应商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供应商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公司（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二、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项目编号：_____。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现就联合体采购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项目有关的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文件和处理的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将严格按照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十六、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询价通知书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包括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付款方式、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如有优于询价通知书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十七、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			
2		★	2.1...			
			2.2...			
			...			

说明：

1.“技术要求”栏应详细列明询价通知书中的技术要求。

2.“响应内容”栏填写供应商对询价通知书提出的技术要求作出的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

3.“偏离程度”栏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4.“备注”栏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5. 本表填写内容与分项报价明细表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明细表内容为准。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八、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询价通知书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说明：

- 1.“本项目拟任职务”栏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供应商中标，须按本表项目组成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九、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内容和格式自拟）

二十、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供应商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二十一、其他证明材料

- 1.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